

第一章 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安溪县龙涓镇钱塘水库、长塔水库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 阶段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安溪县龙涓镇钱塘水库、长塔水库可研、初步设计~施工图阶段勘察设计已由安溪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安发改审【2025】127号、安发改审【2025】128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安溪县龙涓乡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并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安溪县龙涓乡人民政府，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省仟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县；

2.2 项目建设规模：根据《防洪标准》(GB50201-2014)、《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规定，本工程等别为IV等，工程规模为小(1)型，水库枢纽建筑物的挡水建筑物、泄水建筑物、输水建筑物等主要建筑物为4级建筑物，次要及临时建筑物为5级建筑物。工程功能以灌溉、防洪为主，兼顾供水。其中钱塘水库：水库坝址以上集雨面积1.53km²，引水面积1.56km²，规划水库总库容116万m³，兴利库容99.9万m³，拟采用重力坝型，最大坝高45.1m，总投资约13000万元，建安费约8000万元。长塔水库：水库坝址以上集雨面积14.36km²，规划水库总库容141万m³，兴利库容90万m³，拟采用重力坝型，最大坝高39.1m，总投资约16000万元，建安费约10000万元；

2.3 产业类型：第一产业；

2.4 招标范围和内容：根据国家现行法规和有关规程、规范完成安溪县龙涓镇钱塘水库、长塔水库项目办理工程勘察相关许可、以及购买有关资料；拆除障碍物，开挖以及修复地下管线；修复至作业现场通道、接通电源、水源以及平整场地；勘察材料及加工；勘察作业大型机具搬运，项目前期勘察、项目前期测量、可研报告编制、初步设计阶段的勘察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阶段的勘察设计、施工图预算、报批相关的专题报告编制，配合后续服务工作以及协助招标人完成审批手续办理等；；

2.5 最高控制价：1486.23 万元；

2.6 质量标准：工程设计质量应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颁发的现行有效的设计、技术规范和规程、技术标准的规定；

2.7 服务期限：720 日历天，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1）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送审稿），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20 天内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报批稿）；（2）勘察、测绘进度均应满足各阶段设计要求；（3）相关专项报告（水土保持方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移民安置规划报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类专题等）在合同签订后 120 日历天内提交，相关专项报告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20 天内提交可相关专项报告（报批稿）；（4）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60 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招标图设计在初步设计批准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分阶段出图，以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第一批图纸需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5）根据招标人需求，应在施工阶段和现场施工提供技术指导等后续服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资质；②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专业类乙级资质，并具备业绩【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含)的前十年内承担过类似的工程业绩】。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有效的和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业绩【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含)的前十年内承担过类似的工程业绩】。并在其他人员、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试验检测仪器设备适用于有勘察项目的情况)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3.5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06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6 月 24 日 17 时 00 分 (北京时间，下同)，登录 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网址：<http://ggzyjy.quanzhou.gov.cn>)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下同) 为 2025 年 07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 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网址：<http://ggzyjy.quanzhou.gov.cn>)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 (<http://ggzyfw.fj.gov.cn/>)、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ggzyjy.quanzhou.gov.cn>) 上发布。

8.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8.1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10 日 17 时 00 分

8.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第 1 标段 100000 元

7.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现金、保函、其他年度保证金形式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安溪县龙涓乡人民政府

地址：福建省安溪县龙涓镇，邮编：362400

联系人：蔡先生，电子邮箱：/

电话：13850706450，传真：/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仟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安溪县金融行政服务中心 5 号楼 A 栋 701，邮编：362400

联系人：小谢，电子邮箱：/

电话：18859593795，传真：/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网址：<http://ggzyjy.quan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5-22135508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安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安溪县金融行政服务中心 2#二层

联系电话：0595-68862929

招标投标监督机构名称：安溪县水利局

地址：福建省安溪县金融行政服务中心 6 号楼 B 幢 24 层

联系电话：0595-23226622

2025 年 06 月 19 日